

证券代码：605180

证券简称：华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8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马桥街道红旗大道8号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1,210,19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7220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总经理蒋生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公司独立董事均列席本次会议；
- 2、董事会秘书徐敏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财务负责人范跃锋先生、副总经理范跃飞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1, 171, 891	99. 9684	32, 060	0. 0264	6, 239	0. 0052

- 2、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1, 182, 591	99. 9772	21, 360	0. 0176	6, 239	0. 0052
-----	---------------	----------	---------	---------	--------	---------

3、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1, 182, 591	99. 9772	21, 360	0. 0176	6, 239	0. 0052

4、 议案名称：关于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1, 171, 891	99. 9684	32, 060	0. 0264	6, 239	0. 0052

5、 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171,891	99.9684	32,060	0.0264	6,239	0.0052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171,891	99.9684	32,060	0.0264	6,239	0.0052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83,263	91.1217	21,360	6.8712	6,239	2.0071
3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83,263	91.1217	21,360	6.8712	6,239	2.0071
5	关于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公司	272,563	87.6797	32,060	10.3132	6,239	2.007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72,563	87.6797	32,060	10.3132	6,239	2.0071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中议案 2、3、5、6 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为普通表决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审议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金臻、赵航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华生科技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9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